最新银行资金监管协议(优秀9篇)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银行资金监管协议篇一
甲方:
乙方:
鉴于:
甲乙双方于年月日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及《借款协议》,现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前述协议中涉及的资金共同管理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
以公司的各义在银行开立资金监管账户,甲方授权(身份证号)对资金进行监管,并预留人名印鉴,乙方预留公司的财务印鉴。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 号:
2、划款时间:甲方在上述确认后个工作日内,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编号:)和《借款协议》(编号:)中约定,将合计人民币万元,(小写:万元)划入本协议约定的监管账户。

3、工商过户:在甲方将上述款项足额划入监管账户后,双方应当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的约定,及时办理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
4、资金使用:甲方完成受让公司股权的工商过户手续后 个工作日内,双方有权根据有关协议约定的用途、支付对象 和支付程序等进行支付。
1、上述监管资金仅用于支付《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中约定的土地出让金金额万元。根据该合同,土地出让金总额为亿元,公司已支付万元保证金。
2、上述监管资金经双方经办人确认和办理划款手续后,直接划入国土部门指定的收款账户。
1、任何一方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将有关款项足额划入监管账户,上述监管资金不得划转;除非双方另行书面约定。
2、未经双方经办人确认和办理划款手续,上述监管资金不得划转;任一方擅自划转资金,应向另一方支付监管资金总额20%的违约金。
1、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
2、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未能在合理时间内达成一致性意见,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本协议书一式四份,甲方二份,乙方二份。
甲方(公章):
年月日
乙方(公章):

银行资金监管协议篇二

甲方:

丙方:

为强化建设资金使用管理,提高建设资金的使用效益,防范资金风险,保证工程建设的顺利进行,根据铁道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资金流向监管的通知》(铁财[]20xx[]237号)、昆明铁路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资金监管的通知》(昆铁财[]20xx[]181号)文件精神,甲、乙、丙三方本着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 1. 乙方在丙方开立临时银行存款账户(以下简称结算户),用途仅限于与新建铁路云桂线引入昆明枢纽工程有关的款项往来,至工程竣工清算结束时终止。
- 2. 乙方在丙方开立农民工工资保证金账户(以下简称专户),专门用于农民工工资的支付。在建设期内,专户除支付农民工工资外,对于其它方面的资金拨付,须专题报告甲方同意,否则丙方不得受理。乙方必须保证专户存款余额不低80万元。
- 4. 每月22日至25日,乙方根据投资计划和工程进度,填报 《月度用款计划申报审批表》(附件一)一式三份,经甲方审 批后,由甲、乙、丙三方各执一份。
- 5. 乙方按照审核同意的《月度用款计划申报审批表》用款, 严禁超计划付款。对于超用款计划的资金支付,乙方必须提 出书面申请经甲方同意后,丙方才能办理支付手续。
- 6. 丙方作为资金监管的协议银行,负责协助甲方对乙方的建设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实时监控。丙方承诺向甲、乙方提供优

质的金融服务。

- 7. 丙方根据甲方审核同意的《月度用款计划申报审批表》,对乙方的每一笔付款,必须与甲方审核同意的用款计划进行逐笔核对,审核无误后及时办理资金支付结算。对未在用款计划内的资金支付申请不予受理,并及时通知甲方。
- 8. 丙方根据用款计划和实际支出建立台账(附件二),及时登记乙方的资金使用计划执行情况,于次月5日前将台账复印件和明细对账单送甲方审核备案,并定期向甲方和乙方报告监管服务的有关情况。
- 9. 乙方开通网上银行的,应将网上银行查询功能授权甲方及其上级部门使用,由甲方对乙方工程资金动态进行监管。乙方通过网上银行支付建设资金时,必须严格执行用款计划,严禁故意通过网上银行支付逃避资金监管。丙方应及时核对乙方网上银行支付的款项是否符合用款计划,发现乙方超计划通过网上银行支付款项时,应立即通知甲方。
- 10. 乙方及下属单位不得参加上级单位或部门组织的资金归集,乙方发生的内部债权挂账应以合同协议为依据。
- 11. 丙方在履行本协议时,应对因本协议的签订所获得的关于乙方经营或财务资金状况、资料等商业秘密严格保密。未经乙方书面同意,丙方不得向乙方以外的任何人披露上述商业秘密,但法律法规规章另有规定的除外。
- 12. 乙方(本级项目部)对本单位及下属单位资金流向的监管 负总责。乙方(本级项目部)及下属单位汇出云南省的资金必 须按本协议规定程序报甲方审批。
- 13. 违约责任
- (1) 乙方违反第5条、第9条和第10条超计划付款的,应向甲方

支付超计划付款金额1%的违约金。

- (2) 乙方违规转移、挪用结算户和专户存款,用于与新建铁路云桂线引入昆明枢纽工程无关的其他支出,必须在甲方规定的时限内全额追回,并向甲方支付转移挪用金额2%的违约金。乙方未在甲方规定的时限内全额追回转移、挪用的存款,甲方可暂停拔付建设资金。
- (3) 乙方应支付甲方的违约金由甲方书面通知乙方,并由甲方直接从应付乙方的工程款中扣留。
- (4) 丙方违反第7条为乙方超计划付款办理结算的,应向甲方支付超计划付款金额0.1%的违约金。丙方违反本协议对结算户和专户资金监管不力,经甲方要求限期整改无效的,取消丙方资金监管资格。
- 14. 本协议未尽事宜由三方协商解决。
- 15. 本协议一式柒份,甲方叁份、乙方和丙方各持贰份,三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 (印章) 乙方: (印章) 丙方: (印章)

年月日:

银行资金监管协议篇三

乙方	(操作方)	:	 	
丙方:				

甲方委托乙方管理其设立在丙方的资金帐户,为保证甲、乙 双方的共同利益及股票交易的正常进行,甲、乙、丙三方本 着友好协商的原则,就丙方接受甲、乙双方的共同委托,对

甲乙双方开立的股票、资金账户的监管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帐户资金来源
一、甲方出资人民币:元整。
二、乙方出资人民币:元整。
第二条 合同期限
合同期限自年月
第三条 投资范围
甲方委托乙方的投资范围为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有价证券(股票、基金及国债)。
第四条 操作方式
一、由甲、乙双方分别在丙方开立共管帐户。
1. 甲方开设帐户: 户名; 帐户号码: (此帐户为甲方开设并委托乙方管理的帐户,但乙方只有操 作权无提款转帐权,以下简称共管帐户)。
2. 乙方开设帐户:户名;帐户号码:(此帐户为乙方开设,以下简称保证帐户)。
本协议签订时,三方确认甲方开设帐户内资金额为 元人民币(现金)、乙方开设帐户内资金额为元人 民币(现金)。

甲方承诺,在本合同期限届满前,不得在该帐户提取现金或将资金转入其他帐户,亦不得办理转托管或撤消在丙方的指

定交易。

乙方承诺,在本合同期限届满前,不得在该帐户提取现金或 将资金转入其他帐户,亦不得办理转托管或撤消在丙方的指 定交易。

户的具体交易品种。

三、为确保本协议安全的履行,甲方、乙方授权丙方对共管帐户和保证帐户进行监管。丙方承诺,没有甲乙双方的共同书面授权,任何一方不得动用共管帐户和保证帐户内的资金(乙方进行买卖操作除外)。丙方并负责对乙方在该帐户项下的资金使用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买卖有价证券)进行监管,但对该帐户项下买卖有价证券的盈亏不承担任何责任。

四、合同期结束前一周内,乙方必须卖出共管帐户和保证帐户内的全部有价证券。合同结束后第一天,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交投资结果确认书。此投资结果确认书必须得到丙方的盖章确认后再由甲方确认。

五、乙方承诺以保证帐户上的(______元)作为保证,保证共管帐户资金期末市值不低于_____元。乙方向甲方提交投资结果确认书后,期末市值低于期初市值部分,乙方授权丙方从乙方保证帐户上拨转到共管帐户。

六、甲、乙双方保证共管帐户在合同生效之前和合同生效期间,不以任何形式发生透支、质押、担保等情形。在履行本协议期间,甲,乙某方若与第三人发生债务纠纷,必须保证于纠纷发生之日即向本合同的另外两方通报,不得隐瞒。甲方由此纠纷而引起共管账户上的损失,不在乙方保本责任范围之内。

七、共管帐户期末市值高	于期初市值的部分,	为投资利润,
甲乙双方协议按照甲方	%,乙方	%的比

例分配,乙方所应分配利润,由丙方依据甲乙双方共同签署的"投资结果确认书",从共管帐户拨转到乙方保证帐户。

八、甲方必须保证共管帐户资金的合作使用期限,不得中途退出,如有变动须经协商,三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九、在委托期限内,除非出现以下第十条所述情况,甲、乙 双方均无权对共管帐户和保证账户进行资金划拨、股票转托 管或撤消指定交易。

十、共管帐户及保证帐户内有价证券市值与保证金之和小于人民币_____元时,甲方有权委托丙方卖出共管帐户中的证券,账户市值比期初市值减少部分,由丙方从乙方保证账户上划拨回共管账户,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抗辨,并同意由丙方协助办理。

十二、丙方对符合本协议及委托书的书面指令的执行,甲、乙双方均不得提出异议,甲、乙双方的异议均不影响上述指令的执行。

第五条 违约责任

甲、乙、丙三方均应遵守并履行本协议约定的义务与责任,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的约定,应承担违约责任和赔偿责任。

第六条 争议的解决

因履行本协议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应由甲、乙、丙三方协商解决。若三方协商无法解决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第七条 终止与其他

- 一、本协议约定的期限届满后, 丙方所承担的监管责任即自行解除, 本协议终止。
- 二、甲乙双方共同签署的书面文件,解除双方委托关系,并书面通知丙方,丙方办理完有关手续后,协议终止。
- 三、本协议有效期届满后,若三方仍愿意继续合作,则需另行签定协议书。

四、甲方、乙方的开户资料,甲方对乙方的不可撤消授权委托书,以及甲方填报的卖出委托单等均作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五、本协议一式叁份,由甲方、乙方、丙方三方各持一份, 自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人(签字):	代表人(签字):
签订地点:	签订地点:
丙方(盖章):	
代表人(签字):	
年月日	

银行资金监管协议篇四

乙方(买入方):
丙方(监管方):
为保证二手房交易资金安全,丙方受房地产交易中心委托提供二手房交易资金监管服务。甲,乙,丙三方共同友好协商,就办理二手房交易资金监管事项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甲,乙双方买卖的房屋位于,建筑面积:
第二条、本协议所示资金监管期限从乙方第一笔监管房款存入丙方指定银行帐号之日起至房地产交易中心完成该房地产转移登记,甲方收到全额监管房款,乙方收到房地产权证之日止。
2-2-5除非双方另有书面约定,乙方承认甲方自己存放在服务器上的任何资料、软件、数据等的知道产权均与乙方无关,乙方无权复制、传播、转让、许可或提供他人使用这些资源,否则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三条、甲,乙双方委托丙方监管购房款为:
(1)一次性全额付清
(2)全额分期付清
(3)首付款加贷款
(4) 部分款:元

第四条、 起								
银行								
方式,金				_/~ 14	, v J		_′	11 13 49 (
, , , , , , , , , , , , , , , , , , ,		4144 23771	•					
	年		_月		_日前/月	≤ □		日第一
次向丙方	指定银	行帐号	异个人房	款人	民币		_(大至	貳)
					_日前/月			
次向丙方	指定银	! 行帐号	持存入房	款人	民币		_(大誓	ヺ)
/\ 	1	→ \		4.	NI	l	- N. I I	
(三)在租								
租的房屋								
换后,该					换人巡与	可甲力?	签订本	且员王
体变更合	间开继	经缓气	「本台同	0				
(3)未按1	今同却。	空句 壮。	学作州	重证	5. 依武舌	站	: 1/1	应
责返修或								
						- ,		
返修或重								
合格包装 定造成定								
化坦	江中初岁	(1火, グ		Ш 🗀 ,	刀则公3	火大。		
	年		月		_日前/月	<u></u>		日第一
次向丙方	' '指定银	 行帐	-/' 	款人	_	—. 	(大王	三 三 三 三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0 (1 41 4)4	111/2 11		, 13 / -//3	4) ()			_ <> •	•
第五条、	付款方	式经三	三方协商	,按	下列第_		款	处理,
甲乙双方	所签订	《买卖	会同》	之付請	款方式以	人本协议	义约定	三为准。
(一)、天		, .	_ , , , , ,	., • ., .		–	, . ,	• •
且丙方收								
日期后第							•	
件之日起		— <i>′</i>	•				, ,	
取甲方全	额监管	房款及	人乙方产	权证	。(如遇	双休日	及国	定假日
顺延)								

(二)、甲,乙双方自办贷款,则本协议所示放款日期自乙方全额监管款项到帐后第二十五日(以银行到帐凭证所示日期为准)由监管方通知甲,乙双方同时到场,至丙方处领取甲方全额监管房款及乙方产权证。

第六条、甲,乙双方确认:丙方按本协议约定书面通知甲, 乙双方后,甲,乙双方应于收到通知十日内同时到场至丙方 处领取监管房款及乙方产权证;如逾期不领,丙方再以书面方 式通知甲,乙双方,通知发出七个工作日内,甲,乙双方无 法同时至丙方处同时领取,丙方视作甲方或一方自动放弃权 利,可向甲方或乙方单方发放监管房款或产权证。

甲方(盖章):	
---------	--

银行资金监管协议篇五

甲方(卖方):

社会信用代码

批計

联系方式

法人代表:

乙方(买方):

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联系方式

法人代表:

丙方(监管方):

银行分支行

地址

联系电话

负责人:

第一条、协议目的

为保障合同号为 中交易资金安全,甲乙丙三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订立如下(20__)第 号合同交易资金监管合同.

第二条、甲乙买卖标的

第三条、监管费用

监管费用为 元, 甲方支付 元, 乙方支付 元。

第四条 合同期限

- 4.1本合同应自乙方将交易金额一次性全额转入甲方在丙方开设的监管账户,到甲方履行过户和交付义务并收到全部监管金额为止。
- 4.2按照合同号为约定,监管期限暂定为月,如果甲方不能如期完成过户义务,则丙方自动将监管账户内本金以及产生的利息打入乙方原转账账户。
- 4.3如因不可抗力或者其他客观情况发生变化,甲乙双方协商

延长监管期限,则需甲乙双方共同通知丙方延长监管期。

第四条、乙方义务

甲乙双方在签订(20__)第 号合同后 日内,由乙方将付款金额1680万(大写壹仟陆佰捌拾万)由乙方账户(账号)转账支付于甲方在丙方新设立的账户(账号:)。

在甲方履行完毕(20__)第 号合同全部过户登记的义务后, 甲乙方需要携带上述新的土地证,产权证到丙方,通知丙方 解除对监管账户的管控。

第五条、丙方义务

- 5.1乙方转入甲方账户的款项由丙方先行监管,甲方该账户余额为不可用余额。监管期限,按客观预估为 月,如果期限届满前,甲乙双方无共同通知丙方延长监管期限,甲方未履行全部过户义务则,丙方将监管账户的本金以及产生利息归还给乙方转出账户。
- 5.2甲乙无论乙方构成违约,对本协议导致无法履行,则丙方所收取的监管费用不予退还。
- 5.3在甲乙双方共同持过户后的新的土地证和产权证到丙方办理取消监管程序时,丙方应当在一日内予以办理,逾期不能办理视为违约。
- 5.4在甲方义务履行完毕后,乙方可以单方书面通知丙方银行, 取消对监管账户的监管。如果乙方未能及时通知,甲方可向 丙方提交申请,由丙方向乙方负责人 发出书面确认,乙方 确认后也可取消管控。该合约视为履行完毕。

第六条、甲方义务

甲方在乙方转账后 日内需履行完成合同编号为(20__)第号中土地使用权以及不动产的登记过户义务。

第七条、违约责任

- 7.1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约,则按照合同编号为(20__)第号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 7.2如果丙方违约将监管账户的款项提前取消监管,则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由丙方承担连带赔偿责任。收取的监管费用予以退还,并需支付所收取监管费的两倍费用作为违约金。

第八条、争议处理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由甲、乙,丙三方协商解决,可以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效力等同于本协议。协商不成的,守约方可依法向违约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或者合同签订地点 唐山 区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生效时间

本协议,一式三份,各方各持一份,协议自三方单位盖章并由负责人签字后生效

甲方 乙方 丙方

签字盖章 签字盖章 签字盖章

日期 日期 日期

银行资金监管协议篇六

在当今社会生活中,我们用到协议的地方越来越多,签订签订协议可以使事务的结果更加完美化。写协议需要注意哪些

问题呢?下面是小编精心整理的`资金监管委托协议范本,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可以帮助到有需要的朋友。

编号:			
甲方(卖出方):			
乙方(买入方):			
丙方(监管方):			
为保证二手房交易 心委托提供二手房 友好协商,就办理	交易资金监管周	贤务。甲,乙,	丙三方共同
第一条甲,乙双方 积:平方 币(大写)	买卖的房屋位号 5米,产权号:	F,交易 ,交易	建筑面 价款为人民
第二条本协议所示 丙方指定银行帐号 房地产转移登记, 权证之目止。	之日起至	房地产交	易中心完成该
第三条甲,乙双方	委托丙方监管则	勾房款为	
第四条根据甲,乙起日内分 起日内分 行银行 式,金额,期限如	次,料 支行帐	寄监管房款存	入丙方指定银
	月		
次向丙方指定银行	帐号存入房款儿	(民币	(大写)

次向丙方	年 指定银行帐		日前/) 款人民币		
次向丙方	年 指定银行帐		日前/) 款人民币		
	款方式经三 订《买卖合				
且丙方收 日期后第 补件之日	方应在乙方 (到《 (三十五日(日起计算), 日方全额监管 (延)	房地产 如有退件, 通知甲,	交易中心收 受理日期。 乙双方双方[(件收据》所 应从交易中。 同时到场,	示受理 心收到 至丙方
房尾款,	,乙双方约 具体金额为 多物业交接 、。	人民币		(大写)	。甲,
<i>(</i> → <i>)</i> □	t → → →	1.42+1.			<i>'</i> → →

(三)甲,乙双方自办贷款,则本协议所示放款日期自乙方全额监管款项到帐后第二十五日(以银行到帐凭证所示日期为准)由监管方通知甲,乙双方同时到场,至丙方处领取甲方全额监管房款及乙方产权证。

第六条甲、乙双方确认: 丙方按本协议约定书面通知甲,乙 双方后,甲,乙双方应于收到通知十日内同时到场至丙方处 领取监管房款及乙方产权证; 如逾期不领,丙方再以书面方 式通知甲,乙双方,通知发出七个工作日内,甲,乙双方无 法同时至丙方处同时领取,丙方视作甲方或一方自动放弃权 利,可向甲方或乙方单方发放监管房款或产权证。

第七条在办理房地产转移登记过程中, 经房地产登记机关审

核,因不符合产权登记条件而导致不能办理转让交易过户登记,不予登记书一经作出,丙方通知甲,乙双方,并于不予登记书作出拾日内向乙方退还已收房款,本协议自然终止,已收监管费用不予退回。

第八条若甲乙双方于正式签订《买卖合同》前签订本协议, 但因故终止该房地产交易,或由甲,乙双方所签《买卖合同》 引起的纠纷造成交易登记终止。本协议自然终止,已收监管 费用不予退回。

第九条丙方实行房款监管后,不能对抗司法机关,行政机关 依法对该房地产的查封或以其他形式的限制房地产权利的裁 定,决定。如发生丙方所监管房款被司法机关,行政机关因 非为丙方原因而依法冻结造成丙方不能将监管房款交付甲方 或乙方。本协议自然终止,已收监管费用不予退回。

第十条丙方对房款的监管不意味着对乙方付款义务承担保证责任; 丙方对房地产交易的合法性, 可行性以及其他与房地产买卖合同有关的任何问题均不承担任何责任。甲, 乙双方在履行房地产买卖合同过程中发生与本协议无关的任何争议均应由双方自行协商或通过法律途径解决。若因甲, 乙双方原因导致监管方未能及时完成本协议委托事项,则按甲乙双方签订的《房地产买卖合同》的约定负相关违约责任。本协议自然终止,已收监管费用不予退回。

第十一条因甲, 乙双方不按本协议中规定的程序办理而造成的后果, 由违约方承担责任。本协议自然终止, 已收监管费用不予退回。

第十二条监管费用	为	_元,	由甲方支付_	元,
乙方支付	元。			

第十三条甲, 乙双方如委托丙方办理贷款, 产证等其他事宜, 具体见附页。 第十五条本协议经三方签字,盖章后并由乙方按协议约定将 监管房款存入丙方指定银行帐号之日起生效。未尽事宜三方 另行协商解决,本协议一式三份,三方各执一份。

本协议经甲方收到全额监管房款,乙方收到房地产权证后,自行失效。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签字):
代理人(签字):
证件号:
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
年月日
签订地点: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签字):
代理人(签字):
证件号:
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
年月日
签订地点:
丙方(盖章):公司
联系人(签字):
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
年月日
签订地点:
银行资金监管协议篇七
甲方(卖出方):
乙方(买入方):
丙方(监管方):
为保证二手房交易资金安全,丙方受房地产交易中心委托提供二手房交易资金监管服务。
甲,乙,丙三方共同友好协商,就办理二手房交易资金监管事项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甲,乙双方买卖的房屋位于,建筑面

枳:,
第二条 本协议所示资金监管期限从乙方第一笔监管房款存入 丙方指定银行帐号之日起至房地产交易中心完成该 房地产转移登记,甲方收到全额监管房款,乙方收到房地产 权证之日止。
第三条 甲,乙双方委托丙方监管购房款为:
第四条 根据甲,乙双方相关协议,乙方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日内分次,将监管房款存入丙方指定银行银行
年月日前/后日第一次向丙方指定银行帐号存入房款人民币(大写)
年月目前/后目第一次向丙方指定银行帐号存入房款人民币(大写)
第五条 付款方式经三方协商,按下列第款处理,甲乙双方所签订《买卖合同》之付款方式以本协议约定为准。
(一) 丙方应在乙方全额监管房款划入丙方指定银行帐号,且 丙方收到《房地产交易中心收件收据》所示受理日 期后第二十五日(如有退件,受理日期应从交易中心收到补件 之日起计算),通知甲,乙双方双方同时到场,至丙方处领取 甲方全额监管房款及乙方产权证。

(如遇双休日及国定假日顺延)

(二)甲,乙双方约定,上述监管房款中的部分款项作为交房 尾款,具体金额为人民币_____(大写)。

甲, 乙双方办妥物业交接手续出具书面意见后, 同时到场, 至丙方处领取。

(三)甲,乙双方自办贷款,则本协议所示放款日期自乙方全额监管款项到帐后第二十五日(以银行到帐凭证所示日期为准)由监管方通知甲,乙双方同时到场,至丙方处领取甲方全额监管房款及乙方产权证。

第六条 甲,乙双方确认: 丙方按本协议约定书面通知甲,乙 双方后,甲,乙双方应于收到通知十日内同时到场至丙方处 领取监管房款及乙方产权证;如逾期不领,丙方再以书面方式 通知甲,乙双方,通知发出七个工作日内,甲,乙双方无法 同时至丙方处同时领取,丙方视作甲方或一方自动放弃权利, 可向甲方或乙方单方发放监管房款或产权证。

第七条 在办理房地产转移登记过程中,经房地产登记机关审核,因不符合产权登记条件而导致不能办理转让交易过户登记,不予登记书一经作出,丙方通知甲,乙双方,并于不予登记书作出拾日内向乙方退还已收房款,本协议自然终止,已收监管费用不予退回。

第八条 若甲乙双方于正式签订《买卖合同》前签订本协议,但因故终止该房地产交易,或由甲,乙双方所签《买卖合同》引起的纠纷造成交易登记终止。

本协议自然终止,已收监管费用不予退回。

第九条 丙方实行房款监管后,不能对抗司法机关,行政机关 依法对该房地产的查封或以其他形式的限制房地产权利的裁 定,决定。 如发生丙方所监管房款被司法机关,行政机关因非为丙方原因而依法冻结造成丙方不能将监管房款交付甲方或乙方。

本协议自然终止,已收监管费用不予退回。

第十条 丙方对房款的监管不意味着对乙方付款义务承担保证责任; 丙方对房地产交易的合法性, 可行性以及其他与房地产买卖合同有关的任何问题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甲, 乙双方在履行房地产买卖合同过程中发生与本协议无关的任何争议均应由双方自行协商或通过法律途径解决。

若因甲, 乙双方原因导致监管方未能及时完成本协议委托事项,则按甲乙双方签订的《房地产买卖合同》的约定负相关 违约责任。

本协议自然终止,已收监管费用不予退回。

第十一条 因甲,乙双方不按本协议中规定的程序办理而造成的后果,由违约方承担责任。

本协议自然终止,已收监管费用不予退回。

第十二条监管费用	月为	元,	由甲方支付_	元,
乙方支付	元。			

第十三条 甲,乙双方如委托丙方办理贷款,产证等其他事宜, 具体见附页。

第十四条 ____。

第十五条 本协议经三方签字,盖章后并由乙方按协议约定将监管房款存入丙方指定银行帐号之日起生效。

未尽事宜三方另行协商解决,本协议一式三份,三方各执一

份。

本协议经甲方收到全额监管房款,乙方收到房地产权证后,自行失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签订地点: 签订地点:
丙方(盖章):公司
联系人(签字):
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
年月日
签订地点:
甲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注册地址:
联系电话:
传真:
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注册地址:

联系电话:

传真:

依据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支付结算办法》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结算制度,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商联卡发行资金管理和结算等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一、关键名词

- 1. **卡:符合乙方业务及技术标准,能在乙方发展受理商家使用的有统一标识的磁条卡□ic卡以及网上交易的信息载体。
- 2. 交易: 指持卡人使用商联卡在受理商户进行的消费行为。
- 3. 特约商户: 指与乙方签订了《特约商户协议书》,能够受理商联卡用户交易的商户。
- 4. 结算监管账户: 指为实现商联卡交易资金清算而开立的资金结算账户。
- 5. 资金监管:甲方对乙方的"结算监管账户"借方交易额进行监管,该账户资金仅用于与商联卡业务相关资金结算。

二、适用范围

本协议所约定的事项限于乙方销售商联卡资金全额存放在甲方,由甲方代为资金管理和结算的商联卡资金运营模式。

三、账户的开立

乙方遵照甲方相关规定以乙方的名义在甲方处开立商联卡交易资金结算监管账户(开户行: ;账

号: ______)(以下简称"结算监管账户")。

"结算监管账户"用于存放乙方出售商联卡的资金,付款仅限于与特约商户的资金结算和乙方收入、利息及手续费及过期资金等的划转。

四、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 甲方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银行规章制度的规定,为乙方办理"结算监管账户"的开立及其他相关金融业务。
- 2. 甲方受乙方委托对"结算监管账户"的资金进行监管。

"结算监管账户"用于存放乙方出售商联卡的资金,付款仅限于与特约商户的资金结算和乙方收入、利息及手续费、及过期资金等的划转。

如果乙方签约的特约商户要求乙方支付保证金(包括保付函)的,应从"结算监管账户"资金中进行划拨。

- 3. 甲方应指定专门的客户经理积极配合、协助乙方办理各类结算服务,并提供业务资料交接及传递相关凭证,做好各类金融服务。
- 4. 若甲方出现迁址、暂停或终止营业、解散、撤销、破产、 清算、接管等任何对履行本协议有重大影响的情形,应及时 通知乙方。

如双方协商后同意乙方变更服务银行的,则甲方应配合做好 乙方账户中资金的划转、账户的注销或转移等善后工作。

5、乙方特约商户及其他相关合作方如需乙方出具银行资金监

管证明及其他相关材料的,甲方应配合出具相关材料。

乙方委托甲方进行商户交易资金结算的,相关结算流程及结 算手续费减免优惠等另行签署补充协议。

(二)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 乙方根据相关规定和甲方的要求,在甲方处开立"结算监管账户",办理相关金融业务。
- 2. 乙方应按时将商联卡出售所收到的资金存入"结算监管账户"。
- 3. 若乙方出现迁址、暂停或终止营业、解散、撤销、破产、 清算、接管等任何对履行本协议有重大影响的情形,应及时 通知甲方。

五、关于资金结算

甲乙双方协商采取以下一种资金结算方式乙方委托甲方办理资金结算业务

1. 乙方按照与特约商户签署的. 结算周期, 定期提供交易清算数据及商户结算信息等报表给甲方, 作为委托甲方办理资金结算业务的委托指令, 由甲方利用自身资源为乙方进行资金结算。

甲方应确保资金结算及时、准确,如由于甲方原因造成资金结算不成功的,甲方应及时采取纠错弥补措施,由此造成损失的甲方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乙方结算监管账户内的资金因被有权单位采取停止支付、冻 结等原因不足以甲方执行乙方委托指令的,或因乙方提供的 有关交易清算报表的不准确、不完整,如数据存在错误或者 缺失等原因造成甲方代为进行资金结算不成功的,乙方应及时采取纠错弥补措施,由此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与甲方无关。

甲方并为此有权通知乙方采取补救措施或进行纠错处理,乙方应按甲方通知要求及时办理。

2. 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的商联卡交易清算数据后当日将资金划至甲方已留档的各相关特约商户账户中。

资金划拨手续费优惠另行签署补充协议约定

六、争议解决

- 1. 因法律、法规、金融政策和银行结算制度出现变更,甲乙双方应共同协商,并对本协议作相应调整和变更。
- 2. 甲乙双方应认真履行本协议规定,如有分歧、争议,应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解决。

如果无法协商解决,则应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3. 协议有效期间如因不可抗力或法律法规等事由导致本协议无法执行,则协议双方互不追究对方的违约责任,但遭受到不可抗力的一方有义务立即书面通知另一方,双方并尽最大努力减少该不可抗力带来的后果,协助对方处理善后事宜。

七、保密条款

1. 双方均保证,对于本协议内容及双方在履行本协议过程中 所获知的对方任何涉密信息,任何一方均负有保密义务,未 经对方许可不得泄露给任何第三方(不包括乙方特约商户及其 他合作方)或用于其他目的。 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金融监管部门另有要求的除外。

2.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须对乙方的交易结算资金账户情况保密。

未经乙方许可,甲方应拒绝任何单位和个人的查询。

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金融监管部门另有要求以及乙方所做的查询除外。

八、协议的履行及终止

1. 本协议由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章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除甲乙双方按本协议有关条款提前解除外,本协议的有效期为12个月。

本协议每一次到期后自动向后延长6个月,除非任何一方在到期之日前三个月内提出不再续签。

- 2. 在本协议有效期内,任何一方未及时履行本协议项下任何义务或违反本协议项下任何规定的,未违约一方除有权提前解除本协议外,还有权请求对方赔偿其所遭受的所有损失。
- 3. 本协议终止或解除后,双方应积极配合,妥善处理并解决善后事宜,甲方应当配合把剩余的资金在五个工作日内转到乙方指定的账户。
- 4. 本协议终止或解除后,双方在此之间已经进行但尚未完结的商联卡结算业务仍需继续履行,不因本协议终止(解除)而终止。
- 5. 本协议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6. 对本协议进行修改,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
- 7. 本协议正本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四份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双方签署如下:

甲方(公章): _____乙方(公章): _____

甲方:

乙方:

为推进xx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甲方)与xx公司(以下简称为乙方)的全面合作,实现共同发展,根据国家法律、法规以及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有关规定,双方本着自愿、平等、互利、守信的原则,经充分协商,达成本合作协议。

第一条 说明

- 1.1 投资人: 指在xx平台使用自有资金认购标的的个人客户。
- 1.2 借款人: 指在xx平台进行贷款申请的中小企业或者个人。
- 1.3 p2b[指peer-to-business]个人对企业的一种贷款模式。
- p2b网络借贷平台是作为一种中介的模式,投资人能够在平台上找到合适的投资目标,能够很好的解决小微企业融资难的问题。
- 1.4 p2p□指peer-to-peer□个人对个人的一种贷款模式。
- p2p网络借贷平台是作为一种中介的模式,投资人能够在平台上找到合适的投资目标,能够很好的解决个人用户的资金需

求问题。

1.5 平台运作原理:投资人和借款人在乙方提供的xx平台上自主实现资金撮合,由投资人向借款人提供资金贷款,贷款人定期支付利息和到期归还本金的一种互联网p2b及p2p的商业模式。

第二条 合作内容

为加强对平台流通资金的监督管理,保证资金的真实、合理、安全划拨,由甲方对乙方运营的xx平台(以下简称平台)所有交易资金进行监管。

2.1 资金监管账户

户名: 账户号: 开户银行: 监管期间, 乙方不得变更、撤销该账户。

- 2.2 投资人通过乙方运营的平台进行标的认购,其认购资金全部进入资金监管账户,平台确认撮合交易成功后,乙方通过平台向甲方发起划款指令,甲方核对乙方划款指令的真实性后,按划款指令将投资人的认购资金划入借款人的指定账户。
- 2.3 借款人偿还支付的借款本息、平台管理服务费等到资金监管账户,由乙方统一管理,乙方再将属于自己的平台管理费转入乙方自己的普通账户。
- 2.4 投资人如果拟收回全部或部分已到期或已取得的本金和利息,在向乙方下达提现请求后,乙方通过平台向甲方发起支付指令,甲方在核对指令的真实性后,按支付指令将等额资金由监管账户划入投资人的指定账户。

第三条 甲方的权利义务

- 3.1 甲方负责对资金监管账户的合理监管,以保障该账户符合国家相关法规。
- 3.2 甲方负责配合乙方接入银联在线支付/支付宝/微信支付,以支撑平台的在线充值功能。
- 3.3 甲方负责接收乙方平台传输的交易数据,该数据由甲乙双方共同保存,并对数据进行核对确认,甲方以此数据进行资金划拨,且数据准确性以甲方保存的为主。
- 3.4 在乙方平台进行充值的客户,其充值对应的银行账户信息全部同步提供给甲方,由甲方进行信息备份并保存。
- 3.5 若甲方清算系统发生故障,甲方应于次日内告知乙方;若由于未及时告知导致甲方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 3.6 在协议有效期内,对资金监管账户本身及账户内资金变动产生的手续费等费用,由甲方承担。

第四条 乙方的权利义务

- 4.1 提供给甲方接入乙方系统的接口规范,确保甲方系统能够正确连接乙方的业务平台。
- 4.2 负责本方系统的运营和维护工作。
- 4.3 保护用户的交易传输安全,若因为乙方的原因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故障、员工道德风险等导致用户资金损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 4.4 若乙方平台系统发生故障,乙方应于次日内告知甲方;若由于未及时告知导致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 4.5 乙方负责向甲方提供交易信息的安全性,由此产生的资金损失由乙方承担。

4.6 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对平台交易真实性的检查。

第五条 保密条款及其它义务

- 5.1 不论是在本协议有效期内,还是在本协议结束以后,未 经其他方书面同意,甲乙双方均不得向第三方泄露本协议履行 过程中所获得的保密信息(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 违约方应向其他方赔偿由此产生的所有损失。
- 5.2 双方保证保密信息仅可在本方从事该项目合作的员工范围内知悉。

在双方上述人员知悉该保密信息前,本方应向其提示保密信息的保密性和应承担的义务,并保证上述人员以书面形式同意接受本协议条款的约束。

- 5.3 如果任何一方被要求向政府部门、法院或其他有权部门 提供保密信息,该方在可能的情况下,应立即向保密信息提 供方予以通报,以便保密信息提供方能以保密为抗辩理由或 取得保护措施,并且应用尽适用的所有程序来保护该保密信 息,由此所花费的合理费用由保密信息提供方承担。
- 5.4 未经对方同意,双方均不得使用对方名称和商标用于合作范围以外的商业宣传和广告。

第六条 争议解决及其它事项

6.1 因本协议的履行和与本协议有关的争议,协议双方应平等、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在被告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诉讼期间,除有争议事项外,协议双方应继续履行本协议。

6.2 本协议任何条款的修改、放弃、撤销或终止均由双方协

商一致后达成书面协议,方可有效。

6.3 本协议有效期为xx年(期限为年月日至年月日),且协议 必须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 后方可生效。

本协议期满后,如无任何一方书面提出终止要求,可自动延续壹年,累次有效。

6.4 本协议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1 /4 (— / •		

银行资金监管协议篇八

甲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注册地址:

联系电话:

传真:

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注册地址:

联系电话:

传真:

依据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支付结算办法》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结算制度,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商联卡发行资金管理和结算等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一、关键名词

- 1. 卡:符合乙方业务及技术标准,能在乙方发展受理商家使用的有统一标识的磁条卡□ic卡以及网上交易的信息载体。
- 2. 交易: 指持卡人使用商联卡在受理商户进行的消费行为。
- 3. 特约商户: 指与乙方签订了《特约商户协议书》,能够受理商联卡用户交易的商户。
- 4. 结算监管账户: 指为实现商联卡交易资金清算而开立的资金结算账户。
- 5. 资金监管: 甲方对乙方的"结算监管账户"借方交易额进行监管,该账户资金仅用于与商联卡业务相关资金结算。

二、适用范围

本协议所约定的事项限于乙方销售商联卡资金全额存放在甲方,由甲方代为资金管理和结算的商联卡资金运营模式。

三、账户的开立

乙方遵照甲方相关规定以乙方的	内名义在甲方处开立商联卡交
易资金结算监管账户(开户行:	;账
号:)(以下简称"结算监管账
户")。	

四、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 甲方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银行规章制度的规定,为乙方办理"结算监管账户"的开立及其他相关金融业务。
- 2. 甲方受乙方委托对"结算监管账户"的资金进行监管。"结算监管账户"用于存放乙方出售商联卡的资金,付款仅限于与特约商户的资金结算和乙方收入、利息及手续费、及过期资金等的划转。
- 3. 甲方应指定专门的客户经理积极配合、协助乙方办理各类结算服务,并提供业务资料交接及传递相关凭证,做好各类金融服务。
- 4. 若甲方出现迁址、暂停或终止营业、解散、撤销、破产、 清算、接管等任何对履行本协议有重大影响的情形,应及时 通知乙方。如双方协商后同意乙方变更服务银行的,则甲方 应配合做好乙方账户中资金的划转、账户的注销或转移等善 后工作。
- 5、乙方特约商户及其他相关合作方如需乙方出具银行资金监管证明及其他相关材料的,甲方应配合出具相关材料。

乙方委托甲方进行商户交易资金结算的,相关结算流程及结算手续费减免优惠等另行签署补充协议。

(二)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 乙方根据相关规定和甲方的要求,在甲方处开立"结算监管账户",办理相关金融业务。
- 2. 乙方应按时将商联卡出售所收到的资金存入"结算监管账

3. 若乙方出现迁址、暂停或终止营业、解散、撤销、破产、清算、接管等任何对履行本协议有重大影响的情形,应及时通知甲方。

五、关于资金结算

甲乙双方协商采取以下一种资金结算方式

- 1. 乙方按照与特约商户签署的结算周期,定期提供交易清算数据及商户结算信息等报表给甲方,作为委托甲方办理资金结算业务的委托指令,由甲方利用自身资源为乙方进行资金结算。甲方应确保资金结算及时、准确,如由于甲方原因造成资金结算不成功的,甲方应及时采取纠错弥补措施,由此造成损失的甲方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乙方结算监管账户内的资金因被有权单位采取停止支付、冻结等原因不足以甲方执行乙方委托指令的,或因乙方提供的有关交易清算报表的不准确、不完整,如数据存在错误或者缺失等原因造成甲方代为进行资金结算不成功的,乙方应及时采取纠错弥补措施,由此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与甲方无关。甲方并为此有权通知乙方采取补救措施或进行纠错处理,乙方应按甲方通知要求及时办理。
- 2. 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的商联卡交易清算数据后当日将资金划至甲方已留档的各相关特约商户账户中。

六、争议解决

- 1. 因法律、法规、金融政策和银行结算制度出现变更,甲乙双方
- 2. 甲乙双方应认真履行本协议规定,如有分歧、争议,应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解决。如果无法协商解决,则应向甲方所

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3. 协议有效期间如因不可抗力或法律法规等事由导致本协议 无法执行,则协议双方互不追究对方的违约责任,但遭受到 不可抗力的一方有义务立即书面通知另一方,双方并尽最大 努力减少该不可抗力带来的后果,协助对方处理善后事宜。

七、保密条款

- 1. 双方均保证,对于本协议内容及双方在履行本协议过程中所获知的对方任何涉密信息,任何一方均负有保密义务,未经对方许可不得泄露给任何第三方(不包括乙方特约商户及其他合作方)或用于其他目的。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金融监管部门另有要求的除外。
- 2.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须对乙方的交易结算资金账户情况保密。 未经乙方许可,甲方应拒绝任何单位和个人的查询。 但法律、 法规另有规定,金融监管部门另有要求以及乙方所做的查询 除外。

八、协议的履行及终止

- 1. 本协议由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章并加盖公章后生效。除甲乙双方按本协议有关条款提前解除外,本协议的有效期为12个月。本协议每一次到期后自动向后延长6个月,除非任何一方在到期之日前三个月内提出不再续签。
- 2. 在本协议有效期内,任何一方未及时履行本协议项下任何义务
- 3. 本协议终止或解除后,双方应积极配合,妥善处理并解决善后事宜,甲方应当配合把剩余的资金在五个工作日内转到乙方指定的账户。

- 4. 本协议终止或解除后,双方在此之间已经进行但尚未完结的商联卡结算业务仍需继续履行,不因本协议终止(解除)而终止。
- 5. 本协议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6. 对本协议进行修改,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
- 7. 本协议正本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四份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双方签署如下: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字):	法定代表人(签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银行资金监管协议篇九

甲方:

乙方:

为推进xx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甲方)与xx公司(以下简称为乙方)的全面合作,实现共同发展,根据国家法律、法规以及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有关规定,双方本着自愿、平等、互利、守信的原则,经充分协商,达成本合作协议。

第一条 说明

- 1.1 投资人: 指在平台使用自有资金认购标的的个人客户。
- 1.2 借款人: 指在平台进行贷款申请的中小企业或者个人。
- 1.3 p2b[指peer-to-business]个人对企业的一种贷款模式[p2b网络借贷平台是作为一种中介的模式,投资人能够在平台上找到合适的投资目标,能够很好的解决小微企业融资难的问题。
- 1.4 p2p□指peer-to-peer□个人对个人的一种贷款模式□p2p网络借贷平台是作为一种中介的模式,投资人能够在平台上找到合适的投资目标,能够很好的解决个人用户的资金需求问题。
- 1.5 平台运作原理: 投资人和借款人在乙方提供的平台上自主实现资金撮合,由投资人向借款人提供资金贷款,贷款人定期支付利息和到期归还本金的一种互联网p2b及p2p的商业模式。

第二条 合作内容

为加强对平台流通资金的监督管理,保证资金的真实、合理、安全划拨,由甲方对乙方运营的平台(以下简称平台)所有交易资金进行监管。

2.1 资金监管账户

户名: 账户号: 开户银行: 监管期间, 乙方不得变更、撤销该账户。

2.2 投资人通过乙方运营的平台进行标的认购,其认购资金全部进入资金监管账户,平台确认撮合交易成功后,乙方通过平台向甲方发起划款指令,甲方核对乙方划款指令的真实性后,按划款指令将投资人的认购资金划入借款人的指定账

户。

- 2.3 借款人偿还支付的借款本息、平台管理服务费等到资金 监管账户,由乙方统一管理,乙方再将属于自己的平台管理 费转入乙方自己的普通账户。
- 2.4 投资人如果拟收回全部或部分已到期或已取得的本金和利息,在向乙方下达提现请求后,乙方通过平台向甲方发起支付指令,甲方在核对指令的真实性后,按支付指令将等额资金由监管账户划入投资人的指定账户。

第三条 甲方的权利义务

- 3.1 甲方负责对资金监管账户的合理监管,以保障该账户符合国家相关法规。
- 3.2 甲方负责配合乙方接入银联在线支付/支付宝/微信支付,以支撑平台的在线充值功能。
- 3.3 甲方负责接收乙方平台传输的交易数据,该数据由甲乙双方共同保存,并对数据进行核对确认,甲方以此数据进行资金划拨,且数据准确性以甲方保存的为主。
- 3.4 在乙方平台进行充值的客户,其充值对应的银行账户信息全部同步提供给甲方,由甲方进行信息备份并保存。
- 3.5 若甲方清算系统发生故障,甲方应于次日内告知乙方;若由于未及时告知导致甲方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 4.1 提供给甲方接入乙方系统的接口规范,确保甲方系统能够正确连接乙方的业务平台。
- 4.2 负责本方系统的运营和维护工作。
- 4.3 保护用户的交易传输安全, 若因为乙方的原因包括但不

限于技术故障、员工道德风险等导致用户资金损失, 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 4.4 若乙方平台系统发生故障,乙方应于次日内告知甲方;若由于未及时告知导致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 4.5 乙方负责向甲方提供交易信息的安全性,由此产生的资金损失由乙方承担。
- 4.6 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对平台交易真实性的检查。

第五条 保密条款及其它义务

- 5.1 不论是在本协议有效期内,还是在本协议结束以后,未 经其他方书面同意,甲乙双方均不得向第三方泄露本协议履行 过程中所获得的保密信息(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 违约方应向其他方赔偿由此产生的所有损失。
- 5.2 双方保证保密信息仅可在本方从事该项目合作的员工范围内知悉。在双方上述人员知悉该保密信息前,本方应向其提示保密信息的保密性和应承担的义务,并保证上述人员以书面形式同意接受本协议条款的约束。
- 5.3 如果任何一方被要求向政府部门、法院或其他有权部门 提供保密信息,该方在可能的情况下,应立即向保密信息提 供方予以通报,以便保密信息提供方能以保密为抗辩理由或 取得保护措施,并且应用尽适用的所有程序来保护该保密信 息,由此所花费的合理费用由保密信息提供方承担。
- 5.4 未经对方同意,双方均不得使用对方名称和商标用于合作范围以外的商业宣传和广告。

第六条 争议解决及其它事项

- 6.1 因本协议的履行和与本协议有关的争议,协议双方应平等、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在被告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诉讼期间,除有争议事项外,协议双方应继续履行本协议。
- 6.2 本协议任何条款的修改、放弃、撤销或终止均由双方协商一致后达成书面协议,方可有效。
- 6.3 本协议有效期为xx年(期限为年月日至年月日),且协议必须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后方可生效。本协议期满后,如无任何一方书面提出终止要求,可自动延续壹年,累次有效。
- 6.4 本协议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	章):_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 字):	長人(签	字) : _		法定付	人表力	(签	
	年	月	日		年	月	日